证券代码：**002945**　　证券简称：华林证券　　公告编号：**2023-046**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12月6日发出书面会议通知（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并于2023年12月8日10:00在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9668号华润置地大厦C座31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立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一、本次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综合考虑业务发展、审计需求以及审计费用等情况，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相关规定，采用邀请招标方式公开选聘会计师事务所。根据选聘结果，公司拟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资料进行了审查，同意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3年度审计费用共计70万元。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组织架构调整如下：

1、调整及新设部门

（1）新设“科技运营部”，并将“基础平台部落”“科技运营部落”职能纳入“科技运营部”；

（2）新设“金融市场部”，并将“投资部”“债券部落”“票据部落”“FICC 部落”“机构业务部落”职能纳入“金融市场部”；

（3）“公司业务部落”职能纳入“投资银行部”；

（4）新设“司库部”及“战略投资部”。

2、更名部门

（1）“财富部落”更名为“财富客户部”；

（2）“资管部落”更名为“资产管理部”；

（3）“乡村振兴部落”更名为“乡村振兴部”。

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公司组织架构调整后的具体实施及进一步优化等相关事宜。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关于修订<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3 年 12 月修订）》以及《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条款变更新旧对照表（2023 年 12 月）》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修订<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3 年 12 月修订)》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修订<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2023 年 12 月修订)》

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修订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修订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具体包括：《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战略规划与 ESG 委员会议事规则》《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议事规则》《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与关联交易委员会议事规则》《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七）《关于修订<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2023 年 12 月修订）》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修订<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委员会工作细则（2023 年 12 月修订）》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周一）15:00 通过现场表决及网

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备查文件

1.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九日